

证券代码：000539、200539

证券简称：粤电力A、粤电力B

公告编号：2022-63

公司债券代码：149113

公司债券简称：20粤电01

公司债券代码：149369

公司债券简称：21粤电01

公司债券代码：149418

公司债券简称：21粤电02

公司债券代码：149711

公司债券简称：21粤电03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汕尾电厂二期 5、6 号机组(2×1000MW) 扩建工程项目获得核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收到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汕尾电厂二期 5、6 号机组（2×1000MW）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粤发改核准〔2022〕49 号）。根据该文件，汕尾电厂二期 5、6 号机组（2×1000MW）扩建工程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获得核准。该项目规划建设两台 1000MW 超超临界煤电机组，同步配套建设烟气脱硫、脱硝和高效除尘等环保设施。项目总投资为 79.42 亿元，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15.88 亿元，占项目总投资的比例为 20%，其余通过银行贷款方式解决。

汕尾电厂二期 5、6 号机组（2×1000MW）扩建工程项目有利于增强粤港澳大湾区及粤东地区电力供应能力，增强广东电网抗御风险能力。项目使用高效率、超低排放、调节性能优秀的机组，项目核准有利于本公司助力广东省构建清洁低碳、安全高效的能源保障体系，对公司进一步优化电源结构和未来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《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汕尾电厂二期 5、6 号机组（2×1000MW）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粤发改核准〔2022〕49 号）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